

修正『臺北市政府 103 年 4 月 18 日府都築字第 10234706300 號公告「廢止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二小段 602-3、603-9、603-20、610、611、612-7 等六筆地號內（未編巷弄名稱）現有巷道」案決議事項』說明書

- 一、案由：修正『臺北市政府 103 年 4 月 18 日府都築字第 10234706300 號公告「廢止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二小段 602-3、603-9、603-20、610、611、612-7 等六筆地號內（未編巷弄名稱）現有巷道」案決議事項』。
- 二、申請人：李秋明  
通訊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1 號 8 樓之 1
- 三、計畫範圍：如計畫圖所示。
- 四、法令依據：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自治條例第六至十條。
- 五、詳細說明：

(一) 本案基地座落於內湖區文德段二小段 602-3、603-9、603-20、610、611、612-7 等地號，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為第三種住宅區，原基地內未編巷弄名稱現有巷道前於 103 年 2 月 25 日提請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審議委員會第 40 次委員會議決如下：

1. 同意廢止本案現有巷道。
2. 本案現有巷道廢止後，為維持原巷道銜接江南街 65 巷至 71 巷間之公眾通行功能，申請基地內須於施工時之工地中及完工後之法定空地上留設淨寬達 1 公尺以上僅供行人使用之無頂蓋通道，供不特定之公眾通行，且通道總長度二分之一以上之路段，其淨寬應達 1.2 公尺以上，通道內不得設置障礙物(詳附圖)。且俟基地所在街廓四周計畫道路完全開闢後，前開留設供公眾通行之通道方得廢止。
3. 本案現有巷道廢止，其有關地上物設施與地下管線應依該管線單位之相關規定辦理，惟倘有廢巷前需遷移完畢者，其拆遷補償及工程費用由申請人負擔。
4. 公民或團體所提陳情意見之決議，詳如后附綜理表。

(二) 本案因為基地面積小、面寬狹窄且不方正、受限於高度限制線，不利於建築物配置。因二、三樓建物突出於通道上方約  $0.9 \text{ m}^2$ ，致與上述決議 2. 之「無頂蓋通道」不符。

(三) 擬修正『臺北市政府 103 年 04 月 18 日府都築字第 10234706300 號公告「廢止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二小段 602-3、603-9、603-20、610、611、612-7 等六筆地號內（未編巷弄名稱）現有巷道」案

決議事項』之第 2 款，修正如下：

本案現有巷道廢止後，為維持原巷道銜接江南街 65 巷至 71 巷間之公眾通行功能，申請基地內須於施工時之工地中及完工後之法定空地上留設淨寬達 1 公尺以上僅供行人使用之通道，供不特定之公眾通行，且通道總長度二分之一以上之路段，其淨寬應達 1.2 公尺以上，通道內不得設置障礙物(詳附圖)，淨高不得低於 3.0 公尺，通道上之建物垂直投影面積不超過行人通道面積之十分之一。且俟基地所在街廓四周計畫道路完全開闢後，前開留設供公眾通行之通道方得廢止。

六、 本案經臺北市政府 103 年 11 月 4 日府都築字第 10337169840 號公告公開展覽，並提經「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審議委員會」第 42 次委員會議通過，其決議如下：

(一) 本案現有巷道廢止後，為維持原巷道銜接江南街 65 巷至 71 巷間之公眾通行功能，申請基地內須於施工時之工地中及完工後之法定空地上留設淨寬達 1 公尺以上僅供行人使用之無頂蓋通道(但淨高 3 公尺以上之突出物投影面積不超過 1 平方公尺部分不在此限)，供不特定之公眾通行，且通道長度二分之一以上路段，其淨寬應達 1.2 公尺以上，通道內不得設置障礙物(詳附圖 1)。且俟基地所在街廓四周計畫道路完全開闢後，前開留設供公眾通行之通道方得廢止。

(二) 請於前開無頂蓋通道增設感應式照明設備。

(三) 申請人承諾 3 日內拆除本市內湖區江南街 65 巷 1 號至 25 號後方防火巷與本案土地交接處之磚牆。

七、 本案公開展覽期間之人民或團體所提陳情意見之委員決議，詳如後附「公開展覽期間之人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」。



李秋明申請修正「臺北市政府 103 年 4 月 18 日府都築字第 10234706300 號公告，『廢止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二小段 602-3、603-9、603-20、610、611、612-7 等 6 筆地號內（未編巷弄名稱）現有巷道』案決議事項」案公開展覽期間之人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

編號	陳情人	建議辦法	建議理由	委員會決議
001	邱月娥	因原通道設為防火巷，如遇緊急狀況前門無法通行，為安全考量，建議是否可留有緊急狀況出口，以確保住戶安全。	原台北市內湖區江南街 65 巷 1 號至 25 號後門設有防火巷可頭尾通行，但因此申請案，將原有通往江南街 65 巷 25 號之出口以一層樓高磚塊牆封閉，以致無法由後門通行。	同本案(104 年 1 月 19 日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審議委員會第 42 次委員會議審議案)決議 1。
				